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0-030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沧州明珠	股票代码	0021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繁联	梁芳	
办公地址	沧州市吉林大道与永济西路交叉口处明珠大厦	沧州市吉林大道与永济西路交叉口处明珠大厦	
电话	0317-2075318、0317-2075245	0317-2075318、0317-2075245	
电子信箱	lifanlian999@126.com	liangfang426@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14,221,329.94	1,375,894,637.75	-1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3,460,914.84	96,839,463.49	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677,116.62	82,782,964.10	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7,454,744.69	216,101,475.77	-59.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0	0.0683	6.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30	0.0683	6.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2%	2.94%	0.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57,306,752.68	4,755,459,195.09	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98,903,879.73	3,266,978,200.04	0.9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6,6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80%	422,586,045	0	冻结	106,510,000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40%	76,611,779	0	冻结	6,623,000
李国铭	境内自然人	1.36%	19,290,534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7%	15,205,684	0		
深圳福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福星高照1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38%	5,390,217	0		
于立辉	境内自然人	0.34%	4,753,122	0		
李萍	境内自然人	0.32%	4,597,600	0		
黄金成	境内自然人	0.29%	4,067,300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大西部丝绸之路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28%	3,991,217	0		
张玥	境内自然人	0.21%	3,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2020年06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于立辉先生为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于桂亭先生之子，为公司控股股东东塑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20年06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股东于立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50,870股股份，通过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402,252股公司股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753,122股；股东李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568,600股股份，通过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29,000股公司股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597,6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由于国内外经济形势下行压力和疫情的双重影响，公司经营压力持续加大。受疫情及市场情况影响，公司一季度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下降，面对新冠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公司积极应对，报告期内做到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两手抓，一方面积极做好疫情防控，保障职工的健康安全，同时积极推进复工复产，努力将疫情带来的影响降到最低。二季度随着国内新冠疫情逐渐得到有效控制，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逐步恢复正常，按照年初确定的工作方针和重点，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1、成本管理方面

2020年上半年，公司在积极开拓市场的前提下，继续加强成本控制，提高产品质量，提高产品的竞争力。今年上半年管道及BOPA薄膜产品吨成本较上年同期均有所降低，管道及BOPA薄膜产品的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均有所提升。同时通过技术和工艺的优化、设备的改造等节能降耗，降本增效。

2、安全环保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安全环保的管理力度，建立健全环保台账制度，严格环保治理，把安全环保工作落到实处。全面落实岗位主体责任，做好消防应急预案工作，在深化日常性、季节性安全环保管理的同时，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认真开展安全环保生产月活动，落实安全环保责任主体，落实各项责任措施，落实安全环保工作到岗到人，加大处罚力度，安全环保基础管理水平得到稳步提升。

3、信息化建设方面

公司持续完善各项信息化建设，推动企业向数字化、网络化不断迈进。根据公司发展要求，进一步改进SRM采购系统、运输系统，开发职能部门日志及实施考核管理模块、外来人员出入管理系统、资产管理系统，升级RTP智能管道系统，开发实施检查管理模块，开发实施管材车间排产、汇报、巡检等系统，实现车间无纸化和质量追溯。根据设备新需求，对原有明珠物流APP进行升级。一系列信息化技术的升级发展，不断提升了工业设备智能化水平，也为智慧企业建设创造了良好的技术支撑。

4、薪酬改革方面

今年上半年，公司发起了以同岗同酬为原则目标的又一次薪酬改革，通过这次改革，提高了基层员工的工资，班组长及以下员工均有不同程度的薪酬增长，有效激发了基层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员工收入，稳定了员工队伍。对技能工资进行了规范，严格技能工资的序列，各单位制订了详细的岗位技能目标、标准和评比方法，为同岗位人员的技能工资的调整提供依据，同时也为更高岗位人员的选拔作了良好的铺垫。

5、员工培训方面

2020年上半年，公司在严格按照相关疫情防控要求下，通过多种形式组织了各类技能培训和岗位比武活动，旨在提高员工的操作技能和综合素质，组织了天车技能大赛，班组长精益管理培训等，各单位根据各自岗位的特点组织了多场不同形式的岗位比武活动，涌现出一批岗位能手。

6、职业通道方面

公司进一步完善各级人员的职业发展通道，今年上半年，公司修订了助理工程师评聘制度，同时打开了工人序列的技师通道，根据各事业部人员和岗位需要制订了相应的编制，并开展了评聘工作。至此公司各类人员的职业通道已经全部打开，各类岗位都有上升通道，对激发员工的潜能，促进工作的提升起到了很好的作用，同时让员工展示自我、实现价值，与公司共同发展。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11,422.1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02%；实现营业利润13,126.01万元、利润总额13,165.4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346.09万元，分别较上年增长8.44%、7.09%、6.84%。

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11,422.1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02%。其中，PE管道塑料产品、BOPA薄膜产品、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8,386.07万元、24,980.22万元、4,676.24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9.87%、24.76%、33.4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346.0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84%。主要原因是：1、本报告期公司PE管道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受原材料价格下降影响，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导致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但PE管道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产品盈利能力增强；2、BOPA薄膜产品受疫情影响，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受原材料价格下降影响，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导致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但BOPA薄膜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产品盈利能力提升；3、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受疫情及市场竞争影响，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销售收入减少；4、本报告期因公司贷款利息支出和贴现利息较上年同期减少，导致财务费用减少。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07月05日，财政部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01月0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01月01日起施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公司自2020年01月0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前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0年04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监事会对此发表的审查意见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0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宏伟
2020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0-029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现场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上午9:30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通讯表决截止时间为2020年8月27日上午12:00。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宏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其中，现场投票表决董事六名，通讯表决董事三名，采用通讯表决的董事分别是迟国敬、李林、陆宇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0年半年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0年8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0—030号。《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0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2020年8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0—031号。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此发表的合理性说明详见2020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0-032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以书面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2020年8月27日上午11:00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人付洪艳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出席监事三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同意公司2020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860.42万元。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0-031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半年度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和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制度，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应收票据、存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860.42万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本次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9,680,477.60	195,854.96		99,876,332.5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42,831.33	1,410,502.70		3,453,334.03
应收股利坏账准备	2,437,000.00			2,437,000.00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916,401.75	-359,793.97		556,607.78
存货跌价准备	31,555,159.55	17,357,628.58	25,228,057.02	23,684,731.11
合计	136,631,870.23	18,604,192.27	25,228,057.02	130,008,005.48

注：本公告中期初余额与去年年底的年末余额有差异，原因是2019年12月23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明珠捷高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收购西安捷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捷高”），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2019年年末只合并西安捷高的资产负债表，不合并利润表与现金流量表所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计提方法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

（一）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等。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当单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账龄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1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3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认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备用金、员工借款、代缴职工社保
其他应收款组合2	保证金（含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其他往来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存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根据存货全面清查的结果，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存货可变现净值按以下原则确定：

（1）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应当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应当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市场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应当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生产领用、出售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公司应在结转销售成本时，同时结转对其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转出的存货，也应同时结转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如果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应当按照发生销售、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而转出存货的成本占该存货未转出前该类别存货成本的比例结转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2020年1-6月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为人民币1,860.42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2020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90.35万元，占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0.78%，相应减少2020年6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790.35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意见：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二）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同意公司2020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860.42万元。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0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939　公司简称：重庆建工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建工	60093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窦波	吴亦非
电话	023-63511570	023-63511570
办公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596号	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596号
电子信箱	zqb@cceg.cn	zqb@cceg.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1,733,910,234.71	71,844,640,260.56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42,426,844.73	8,568,420,757.29	-0.3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263,651.52	83,994,045.06	-1,245.63
营业收入	24,837,630,132.17	25,771,510,584.20	-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144,155.55	345,479,031.93	-8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417,587.75	172,509,002.01	-64.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4.85	减少4.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9	0.18	-98.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9	0.18	-98.3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1,67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6.53	844,332,774	0	质押	422,000,000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	544,350,000	0	未知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4	64,277,998	0	未知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3	51,438,437	0	未知	
重庆鑫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	45,044,000	0	未知	
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8	39,555,691	0	未知	
郭耀东	境内自然人	0.17	3,159,500	0	未知	
吴峰	境内自然人	0.14	2,607,439	0	未知	
李思鸣	境内自然人	0.06	1,100,000	0	未知	
杨巩社	境内自然人	0.05	881,7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重庆建工控股、重庆高速集团和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重庆市国资委。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有何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面对新冠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和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市政府、市国资委的指示精神，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新冠疫情防控，大力推进复工复产，做到疫情防控有力有序，生产经营企稳回升。报告期，公司新签合同金额达323.22亿元，完成营业总收入248.47亿元，实现利润总额1.9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60亿元。

报告期，公司着力提升营销基础管理，积极开拓市场。强化项目投标前预审及合同评审管理，加强成本测算和风险评估。将拟投标项目成本与中标项目进行技术经济指标的对比分析，不断提升招投标竞争力。密切跟踪重庆市年度重点工程和重点区域建设工程，深化与央企、市重点国企、地方政府建立广泛的战略合作关系。加强EPC项目市场营销力度，主动出击，拓展与业主、勘察、设计单位沟通联系，今年上半年EPC项目新签合同额增速明显。

报告期，公司加强项目规范化管理，推动建设高品质工程。在工程项目前期做好资金策划，严格管控生产建设关键领域，建立健全成本管理体系。通过三级联动严格排查开工项目防疫工作，强化应急救援响应。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加强对特种设备、有限空间作业等专项检查，有效遏制了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报告期，试点推广工程质量智慧监管平台信息管理系统，使管理层实时掌握各项目质量情况，督导项目质量管理。搭建公司内部技术质量交流平台，持续进行工程质量提升专项督查、质量法律风险防范。

报告期，不断深化企业改革，推动公司提质增效。一是贯彻商业模式改革部署，规范商业合作项目生产经营活动。二是贯彻落实以现金流导向的绩效考核制度，优化考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引导所属企业高质量发展。三是深入落实工程结算监督检查机制和应收账款清收奖罚机制，加大“降两金”办理力度。四是利用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报告期实现公司可转债挂牌上市、中期票据发行。五是因企施策，推进低效资产的处置变现，盘活存量资产，管控债务风险。六是多方征求意向投资者，稳妥推进部分所属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

报告期，公司重视科研引领，稳步推进技术创新。一是大力开展应用装配式结构体关键核心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今年6月完成了重庆首座钢结构与预制PC组合的装配式结构工程。二是推进公司BIM技术建设方案的编制，促进子公司按照业务特点开展BIM协同管理平台在项目上的深度应用。三是通过示范项目观摩、技术质量例会、专业培训，以及编制企业施工技术标准等方式，促进公司四新技术、适用性技术的推广。报告期，公司新获得78项专利的授权，其中发明专利10项。

报告期，公司持续加强风险管控，提升管控效益。一是建立重大经营风险事件报告工作机制，促进对敏感性信息的识别及预判预警，防范重大风险。二是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工程合同风险管理，排查处置合同权利瑕疵及履约风险。三是制定深化三项制度改革方案，对标先进企业，健全提升公司劳动、人事、分配机制，增强发展动能。四是探索应用大数据管理，推广使用项目财务风险智能预警系统和大宗物料关键指标分析系统，提升管控效率。五是完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推动规范化管理流程和相关风险防控举措在日常工作的嵌入和运行。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情参阅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0-062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建工”或“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7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保证2020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监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0-060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8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重庆建工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2020-061）。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0-061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2号监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上交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现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313号”《关于核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16,600,000张，每张面值为100元（币种人民币，下同），募集资金总额为1,66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7,635,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42,365,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12月26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12月26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9〕第 1-00175号”《验资报告》。

（二）2020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2020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411,224,884.46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工程总承包”15,881,227.02元，“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4,734,857.44元，“偿还银行贷款”300,000,000元；按募集资金用途用于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090,608,800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32,779,507.84元（含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等）。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维护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重庆建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已于2017年10月2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重庆建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2号监管指引》《上交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2020年1月2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保荐机构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的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止2020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	108868615794	232,779,507.84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请详参阅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截至2020年2月24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09,060.88万元，并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09,060.88 万元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	16,000.00	38,329.52	16,000.00
2	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一标）	59,600.00	87,011.56	59,600.00
3	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工程总承包	29,700.00	14,756.69	14,756.69
4	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	30,700.00	18,704.19	18,704.19
5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	-
合计		166,000.00	158,801.96	109,060.88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1-01005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编号为“临2020-034”号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6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1,224,884.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1,224,884.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	否	160,000,000	-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0	100	2020年5月投入使用	0	不适用	否
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一标)	否	596,000,000	-	596,000,000	596,000,000	596,000,000	0	100	2020年6月投入使用	0	不适用	否
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工程总承包	否	297,000,000	-	297,000,000	163,448,127.02	163,448,127.02	-133,551,872.98	55.03	在建	5,894,834.86	不适用	否
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	否	307,000,000	-	307,000,000	191,776,757.44	191,776,757.44	-115,223,242.56	62.47	在建	718,933.03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300,000,000	-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60,000,000	-	1,660,000,000	1,411,224,884.46	1,411,224,884.46	-248,775,115.54	85.01	-	6,613,767.8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请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0 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232,779,507.84元。结余原因为部分募投项目尚未投入全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上述四个工程建设项目因尚未办理结算，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不能确定最终实现的效益。

证券代码：300089　证券简称：文化长城　公告编号：2020-082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0年8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0年8月27日，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为保证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8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

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8日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集合计划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集合计划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国泰君安君得盛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0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0年8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gtjazg.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21）咨询。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0722　证券简称：新余国科　公告编号：2020-028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8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